

证券代码：002229

证券简称：鸿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2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拟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-293,349,341.31元，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本期期末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-137,805,531.94元。鉴于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数，同时公司人工智能领域拓展经营上对资金需求较大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定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4年度	2023年度	2022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	0.00	0.00	0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29,334.93	-5,444.29	-7,506.95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	-13,780.55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	28,817.03		
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	0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	0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	-12,347.54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	0.00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由于公司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因此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三、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的合理性说明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合并报表截至 2024 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，同时公司人工智能领域拓展经营上对资金需求较大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